健康承诺书

承诺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本人是参加2022年江华瑶族自治县义务教育教师招聘的□参与人员/□工作人员，本人已知晓并理解、遵守2022年江华瑶族自治县义务教育教师招聘（活动/集会名称）关于参考人员（工作人员）健康要求和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相关管理规定，**郑重承诺以下事项：**

（一）本人不属于14天集中隔离观察期或居家隔离观察期的人群。

（二）本人从未被确诊为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或本人既往被确诊为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但已治愈出院且不属于随访医学观察期人群。

（三）本人在参加活动/集会前14天健康监测中体温不曾≥37.3度，未去过或途经中高风险区，未出现过咳嗽、咳痰、咽痛、打喷嚏、流涕、鼻塞、头痛、肌肉酸痛、关节酸痛、气促、呼吸困难、胸闷、结膜充血、腹痛、皮疹、黄疸等症状，个人健康情况正常。

（四）本人在是否在近期接受过新冠病毒核酸监测。 □是□否

（五）本人如实回答以下流行病学信息，保证所填报内容真实准确。

1、参加活动/集会前14天内，是否接触过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疑似病例？ □是□否

2、参加活动/集会前14天内，是否接触过有发热或呼吸道症状患者？

□是□否

3、参加活动/集会前14天内，所住社区是否曾有报告新冠肺炎病例？

□是□否

（六）本人在参加招聘/集会期间如出现咳嗽、发热等身体不适情况，会自觉配合工作人员开展相关疫情防控措施。

（七）本人在参加招聘期间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和湖南省有关法律及传染病防控各项规定。如本人未遵守以上承诺，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本人保证以上声明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有承诺不实、隐瞒病史和接触史、故意压制症状、瞒报漏报健康情况、逃避防疫措施的，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 （手印） 承诺日期：2022年 6 月 日